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2-052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钱江摩托	股票代码	0009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海斌	熊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温岭市经济开发区	浙江省温岭市经济开发区	
电话	0576-86192111	0576-86192111	
电子信箱	office@qjmotor.com	yankang@qjmotor.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82,881,496.14	2,131,042,072.05	2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071,896.29	171,077,031.86	1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3,650,453.15	118,370,879.77	6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6,155,047.31	258,090,222.58	204.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11	0.3772	16.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11	0.3772	16.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6%	6.05%	0.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185,836,420.28	5,114,303,194.88	2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84,867,016.58	2,994,304,667.44	9.7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6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吉利迈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7%	135,000,000.00		
温岭钱江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68%	52,971,397.00		
高雅萍	境内自然人	3.07%	13,928,055.00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期慧1期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21%	10,009,431.00		
缪玉兰	境内自然人	2.06%	9,325,678.00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汇盈32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85%	8,381,576.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9%	8,099,804.00		
宝城期货-宝城精选三号结构化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0%	6,822,000.00		
刘艺超	境内自然人	1.44%	6,55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4,766,69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吉利迈捷投资有限公司、温岭钱江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之间,两者与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吉利迈捷投资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2年06月27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年06月28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以8.70元/股向吉利迈捷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不超过5800万股,募集资金的总额不超过50,460.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22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土地收购的议案》,浙江温岭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温岭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拟对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坐落在温岭市城东街道横山头村锦屏大道(压铸厂)、城东街道横山头村锦屏大道(锦屏厂区)、温岭经济开发区泽坎公路(股份总部)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益中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中智能”)位于城西街道莞田村万昌西路(九分厂)、位于城东街道横湖桥村横湖中泽坎路公路东侧(原六分厂)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益柴智能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柴智能”)位于城东街道横山头村曙光路6号(益荣厂)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面建筑物收购,收购款及补偿款共计125,128.90万元。该事项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22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建设摩托车制造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在浙江温岭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摩托车制造项目,项目计划投资额度约30亿元,其中购买土地约837亩(其中210亩已于2022年6月28日竞拍获得)。该事项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2-050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22日以传真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志豪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2022年8月29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

根据清查结果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半年度对应收款项、存货、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4283万元,其中因公司对合并范围内非全资子公司持有债权,在少数股东超额亏损的金额内确认其他应收款项信用减值金额377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2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对《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投资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浙江满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满博投资”)减少注册资本2亿元,减少后,满博投资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

具体内详见于2022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2-051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22日以传真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2022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2022年8月29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

根据清查结果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半年度对应收款项、存货、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4283万元,其中因公司对合并范围内非全资子公司持有债权,在少数股东超额亏损的金额内确认其他应收款项信用减值金额377万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于2022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2-053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2022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于2022半年度末对应收款项、存货等进行全面的清查,对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

2、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根据清查结果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半年度对应收款项、存货、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4283万元,其中因公司对合并范围内非全资子公司持有债权,在少数股东超额亏损的金额内确认其他应收款项信用减值金额377万元。

公司于2022半年度末对有关应收款项、存货、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进行清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信用减值损失	-3,320,175.64
存货跌价损失	-39,510,797.0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合 计	-42,830,972.66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2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2半年度对应收款项、存货、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4283万元,该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本公司税前利润影响额为4283万元。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2022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提供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2-054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少注册资本概述

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浙江满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满博投资”)减少注册资本2亿元,即满博投资注册资本由2.2亿元减少为2000万元。

本次减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减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减资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满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郭东劼

3、注册资本:22000万元

4、成立日期:2009年12月29日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300000695142075

6、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投资咨询服务(除证券、期货外)、企业管理咨询、其他经济与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减资前股权结构:

序号	公司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备注
1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17600万元	80%	
2	浙江美可达摩托车有限公司	4400万元	20%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8、减资完成后股权结构:

序号	公司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备注
1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1600万元	80%	
2	浙江美可达摩托车有限公司	400万元	20%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9、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7月	2021年度
资产总额	33,940.76	26,963.10
负债总额	9,132.53	2,756.19
所有者权益	24,808.23	24,206.91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1,748.07	-366.72
净利润	601.32	434.64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满博投资减资2亿元注册资本,有利于集中资源和精力来做大做强主业,便于公司投资管理。本次减资完成后满博投资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2-055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22042)。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329 证券简称:海伦钢琴 公告编号:2022-024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伦钢琴	股票代码	3003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定靖	李晶	
电话	0574-86813822	0574-86813822	
办公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龙潭山路36号	宁波市北仑区龙潭山路36号	
电子信箱	phil@hailunpiano.com	lijing@hailunpian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8,302,636.96	251,245,606.86	-2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35,322.96	24,742,445.06	-7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50,993.66	24,391,111.74	-8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261,111.25	-45,690,952.48	-29.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3	0.0978	-75.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3	0.0978	-75.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7%	2.45%	-1.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00,750,168.93	1,385,440,466.07	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18,340,361.83	914,034,835.55	0.4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0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北仑海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41%	69,316,800	0		
四季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98%	42,931,400	0		
黄万鹏	境内自然人	1.24%	3,130,000	0		
余林建	境内自然人	0.39%	994,400	0		
陈国良	境内自然人	0.38%	959,000	0		
温邦彦	境内自然人	0.24%	611,200	0		
宁波大榭开发区同心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3%	575,980	0		
李庆富	境内自然人	0.21%	540,300	0		
金海芬	境内自然人	0.21%	540,000	405,000		
朱香尽	境内自然人	21.00%	537,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北仑海伦投资有限公司与四季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金海芬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黄万鹏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00,000 股外,还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93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130,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年4月8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海伦艺术教育投资有限公司向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主要诉讼理由系宁波海伦育星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东吴永利未能按约定全面履行利润承诺及补偿、核心人员稳定、竞业禁止和履行保密约定等合同义务。本公司要求宁波海伦育星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东吴永利及相关被告支付股权转让款、利润补偿款、承担违约责任及实现债权相关费用合计金额55,376,355.00元。截止本报告报出日,上述案件已立案受理但尚未判决。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22-060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北制药	股票代码	0005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洋	韩添伊	
办公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明湖街8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明湖街8号	
电话	024-25806963	024-25806963	
电子信箱	dshlbgs@nepharm.com.cn	dshlbgs@nepharm.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20,024,191.33	4,009,707,128.71	1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2,591,389.75	60,384,107.93	8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6,071,868.43	46,650,629.99	6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6,623,748.00	175,472,940.77	154.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35	0.045	8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35	0.045	8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8%	1.51%	1.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807,748,755.58	13,179,520,955.66	1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40,055,352.60	4,143,733,863.20	2.3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9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8%	443,231,442	0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1%	329,068,713	0	质押 328,916,41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1%	43,309,294	0	
方威	境内自然人	0.90%	12,189,130	0	
武恩波	境内自然人	0.70%	9,387,000	0	
王继东	境内自然人	0.60%	8,040,000	0	
冯泽	境内自然人	0.57%	7,675,820	0	
李艳芬	境内自然人	0.36%	4,800,089	0	
徐惠工	境内自然人	0.35%	4,703,093	0	
袁海涛	境内自然人	0.32%	4,250,52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方威先生构成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83 证券简称:603383 公告编号:2022-032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金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投资”)持有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2,377,8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24%,为公司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金石投资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2,377,860	7.24%	IPO前取得:12,377,860股

注:当前持股股份来源中,IPO 前取得的股份包含了上市后历年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再经股东减持后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金石投资	不超过:3,418,400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418,400股	2022/9/22~2023/3/20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金石投资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

1、自顶点软件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持有的顶点软件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顶点软件回购本公司直接持有的顶点软件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果在锁定期(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下同)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等多方面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公司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减持公司股份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或者其他合法方式按照届时市场价格或者大宗交易双方确定的价格减持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拟减持的数量、减持方式、期限等;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已提醒其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同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是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及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85 证券简称:北摩高科 公告编号:2022-042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淑敏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淑敏女士计划自2022年8月26日(含)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3,000万元人民币。

2022年8月26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淑敏女士函告,基于对公司战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的充分认可,计划自2022年8月26日(含)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目前,已于2022年8月26日完成增持股份30万股,增持金额约合人民币1372.58万。现将有关情况告知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淑敏女士。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淑敏女士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增持前持股数量(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2022年8月26日增持(股)	2022年8月26日增持后持股数量(股)	2022年8月26日增持后持股比例
王淑敏	116,396,637	35.07%	300,000	116,696,637	35.17%

3、本次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的12个月未披露增持计划。

4、本次公告前6个月,本次增持主体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战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的充分认可。

2、拟增持股份的金额:合计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已于2022年8月26日完成增持股份金额约合人民币1372.58万元。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前提: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王淑敏女士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结合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在增持计划期间实施增持。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2年8月26日(含)起不超过6个月(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除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可予以顺延,并及时披露是否顺延实施。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6、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王淑敏女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特定身份。

7、本次增持股份锁定期安排: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的6个月

8、相关承诺:王淑敏女士承诺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并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9、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增持计划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增持股份所需的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

2、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4、本次增持为增持主体的个人行为,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投资建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王淑敏女士出具的《关于增持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8日